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控股股东之一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之一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暨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浙江普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渡科技”）计划自可减持之日起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00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448,737,600（已剔除回购股份数量）的1.34%。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收到普渡科技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普渡科技综合考虑决定终止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普渡科技持有公司股票51,82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5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提前终止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普渡科技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的提前终止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普渡科技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